

附件二

致：南區區議會 地區發展及房屋事務委員會
主席 林啟暉, MH 及 全體委員

(傳真：2553-7268)

敬啟者：



在 5 月 29 日的南區區議會地區發展及房屋事務委員會
加入動議
「反對改建港燈綜合大樓為酒店」

本人希望在 2017 年 5 月 29 日南區區議會地區發展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中加入動議：

「南區區議會反對改建港燈綜合大樓為酒店，修改 510 間客房到 1,200 間客房將增加區內旅客，加重鴨脷洲社區負荷，不合乎社區發展需要。」

敬希會方批准在是次會議中，加入上述議程。

此致
南區區議會

	
----- 動議人 羅健熙	----- 和議人 司馬文

2017 年 5 月 12 日